

证券代码：688793

证券简称：倍轻松

公告编号：2022-041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8日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2022年8月18日在深圳市南山区创业路1777号海信南方大厦19楼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玲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等相关规定，报告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2022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2022年半年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切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22 日